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会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会议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股东会现场召开日期及时间：2025 年 12 月 9 日（星期二）14:30

（四）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3 日（星期三）

（五）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4677 号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2025 年 11 月 22 日，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等公告。2025 年 11 月 27 日，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书面提交《关于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参与潍坊至沂源高速施工一标段投标的议案》《关于参与潍邹高速昌乐联络线工程投标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一并审议。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临时提案内容

（一）《关于参与潍坊至沂源高速施工一标段投标的议案》

为响应招标人山东高速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基建公司”或“招标人”）《潍坊至邹城高速公路潍坊至沂源段工程K0+000-K50+040段施工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潍坊至沂源高速施工一标段招标文件”）要求，公司子公司（以下简称“参与子公司”）拟采取施工与投资相结合的投标方案参与潍坊至邹城高速公路潍坊至沂源段工程施工一标段投标。根据招标人发布的招标计划及潍坊至沂源高速施工一标段招标文件，项目合同预估金额 473,141.16 万元，公司参与子公司对应承诺投资额最高不超过 67,591.59 万元，最终承担的施工工程量按中标额确定，并按照不低于中标价的 1/7 的比例与招标人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或按照不低于【联合体中标价的 1/7×（本单位在《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内部分工所占总工程量比例）】以货币形式与招标人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

（二）《关于参与潍邹高速昌乐联络线工程投标的议案》

为响应招标人山高基建公司《潍坊至邹城高速公路昌乐联络线工程施工招标文件》（以下简称“潍邹高速昌乐联络线工程招标文件”）要求，公司子公司拟采取施工与投资相结合的投标方案参与潍坊至邹城高速公路昌乐联络线工程施工投标。根据招标人发布的招标计划及潍邹高速昌乐联络线工程招标文件，项目合同预估金额 152,500.00 万元，公司参与子公司对应承诺投资额最高不超过 21,785.71 万元，最终承担的施工工程量按中标额确定，并按照不低于中标价的 1/7 的比例与招标人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或按照不低于【联合体中标价的 1/7×（本单位在《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内部分工所占总工程量比例）】以货币形式与招标人共同出资设立项目公司。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 2025 年 11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提案资格审查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审核，山东高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具有提交股东会临时提案的资格，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会的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股东会其他事项

除上述变动外，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召开日期、时间、地点、方式和股权登记日等相关事项不变。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会通知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补充通知》。

六、备查文件

《关于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7日